



澳門票據法律課程 Macao Law on Negotiable Instruments

課程主旨 Course Objective

課程通過對一般債權證券特徵進行講解，讓學員瞭解票據行為的法律特點。課程主要針對票據的四項行為：出票、背書、承兌及保證作具體法律特徵分析，再結合票據實務常見例子，以幫助學員瞭解票據權利的取得與消滅的基本情況，從而增強對票據交易的法律認識，以及對各種票據瑕疵的識別能力。課程尤其通過案例分析，藉此提高學員有關支票的出票和付款的相關行為的法律知識水平，以及識別空頭支票與空白票據的差異，並明白以票據進行詐騙而引致各方的法律責任。

課程將以圖表、案例等較為靈活方式進行教學，使學員容易理解既抽象又複雜而又常見的法律問題，並以案例分享、小組討論等互動形式進行深入淺出的學習，使學員以較輕鬆的方式掌握一些基本的法律知識。

課程大綱 Course Outline

- 一. 一般債權證券特徵
- 二. 票據行為
- 三. 支票
- 四. 本票

課程對象 Target Audience

本課程適合銀行及保險等金融從業員，以及對相關課題有興趣人士。

導師 Instructor

梁女士，前澳門執業律師、法律碩士、反洗錢師。梁女士擁有多年從事法律工作的實際工作經驗，以及多年的教學經驗，為一位理論與實踐並重之資深法律人士。

課程證書 Course Certificate / 持續專業培訓時數 CPD hours

出席率達 100% 的學員方可獲頒授課程證書及獲得持續專業培訓時數。學員若遲到或缺席超過 15 分鐘，將不獲頒授課程證書及不能獲得持續專業培訓時數。學員請務必於每節課準時到達，並緊記於每一節課上課前及完結後在出席記錄表上簽名。

其他課程資料 Other Course Info.

語言 Language	粵語授課，中文講義
查詢 Enquiry	請電李先生 8297 2626，或溫先生 8297 2612，或譚先生 8297 2610
上課地點 Venue	澳門士多烏拜斯大馬路 1-B 號東曦閣大廈地下澳門金融學會